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钱海平先生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持有公司股份 1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95%。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，且已于 2018 年 1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华正新材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5）

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钱海平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 3,250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.49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，钱海平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,250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.49%。减持后，钱海平先生仍持有公司股份 9,7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7.46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钱海平	5%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	13,000,000	9.95%	IPO 前取得: 13,000,000 股
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钱海平	3,250,000	2.49%	2018/5/3~ 2018/11/2	大宗交 易	11.78— 17.03	50,862,000	已完成	9,750,000	7.46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11/7